

证券代码：831941

证券简称：兴荣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江苏兴荣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月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肖克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目前经济环境及公司经营的总体情况，结合公司2024年度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，公司拟于2024年度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2亿元额度，

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项目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商业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等形式。上述授信银行包括而限于如下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、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。具体授信日期、授信期限及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。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，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用。

1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2024年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内自行决定并办理贷款具体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、贷款金额、贷款期限、贷款形式、贷款利率等。

2、同意董事会在人民币2亿元的授权额度范围内，就单笔贷款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贷款事项（涉及关联关系除外）无需单独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作出决议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定相关贷款事项，并签署贷款事宜相关的法律合同及其他文件。

本次授权有效期一年，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

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：1) 本公司向江苏兴荣铜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荣铜业”）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采购试验用铜管等不超过 15 万元；2) 本公司向兴荣铜业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出售设备、配件及提供设备维修改造服务不超过 800 万元。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肖克建、朱建平、肖景阳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兴荣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24-001

董事会

2024年1月15日